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相关成本费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相关成本费用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情况概述

为贯彻落实国资委关于中央企业改革深化行动，优化员工队伍结构和人力资源配置，增强企业内部活力，公司计划对部分员工实行内部退养计划。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职工薪酬》规定，公司应一次性计提辞退福利，计入当期损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职工薪酬》应用指南要求，实施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企业应当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在内退计划符合本准则规定的确认条件时，企业应当按照内退计划规定，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企业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应付职工薪酬，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不能在职工内退后各期分期确认因支付内退职工工资和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费等产生的义务。

二、本次计提对公司影响

按照会计准则要求，计提的辞退福利需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将减少公司 2023 年度利润总额不超过 2.74 亿元（折现后）。

具体金额以经主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最终数据为准。

三、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会议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和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委员认为本次计提依据充分，审慎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

策的规定,一致认可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4.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函
- 5.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日